

2024 年

福建省泰宁县统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3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泰宁县统计局的主要职责是：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统计政策、规划、基本统计制度和标准，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统计工作规划、调查计划及方案。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各乡（镇）各部门完成国家统计任务

（一）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县投入产出调查，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

（二）在县人民政府的统一领导下，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县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国情国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三）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就业、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县性基本统计数据。

（四）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

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县性基本统计数据。

(五)组织各乡(镇)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检查、审定、管理、公布、出版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六)对全县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承担政府部门绩效评估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工作,向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服务,开展统计科学研究工作。

(七)依法管理部门统计标准、统计调查项目和各乡(镇)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业务工作、基层统计业务和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并组织实施,依法监督管理涉外调查活动。

(八)组织指导全县统计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和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工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和有关程序,管理局机关、直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人员,组织管理本县城市、农村调查队,做好队伍思想政治和行政后勤工作,组织管理全县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统计从业资格认定工作。统一管理省、市、县拨款的统计事业费。

(九)建立并管理全县统计信息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实施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

导各乡（镇）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泰宁县统计局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3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统计局	财政核拨	4
城调队	财政核拨	5
农调队	财政核拨	5
普查中心	财政核拨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福建省泰宁县统计局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坚持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深入贯彻落实上级统计部门部署要求，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任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以加强党的建设为统领，以提高数据质量为中心，持续巩固统计基层基础，充分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强化经济形势研判和统计监测评价，扎实抓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推动全县统计工作再上新台阶，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统计服务保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统筹协调，推进普查工作。一是扎实做好普查登记工作。严格执行国家普查方案，强化“两员”（普查员

和普查指导员)深入现场普查业务指导,充分发挥好网格员队伍的重要作用,认真开展入户登记工作。二是持续开展普查宣传动员。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以及有关部门服务平台等宣传渠道以及基层组织的阵地作用,广泛深入宣传经济普查的重要意义和要求,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顺利实施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三是确保数据质量。始终坚守数据质量第一原则,规范普查工作流程,强化事前事中事后数据质量检查核查,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信。

(二)强化队伍建设,夯实基层基础。一是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认真贯彻落实《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统计体系的若干意见》(闽政办〔2022〕38号),持续推进县乡两级统计规范化建设,配强县乡(镇)统计力量,夯实统计基础工作。二是加强统计培训指导。持续深化“统计服务小分队”机制,加强对企业项目靠前服务。针对统计新业务、新变化做好《基本统计业务知识解读》,在深化对部门及乡镇培训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对社区、企业统计人员的培训。三是加强部门统计工作。依法加强部门统计调查项目管理,充分发挥部门统计作用,指导部门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管理体系,构建各级各部门协同联动的大统计格局。

(三)强化源头管控,提高数据质量。一是抓好源头数据质量。加强统计数据全流程监管,落实落细各专业数据质量控制办法和“一套表”开网期间“即报即审”工作机制,加

大数据上报期间随报随审力度和异常数据查询力度，强化源头数据把关。二是强化部门沟通协作。加强与发改、工信、住建、税务等部门沟通联系，充分利用部门行政数据、历史数据，加强数据逻辑性、匹配性审核分析，全面提高基层统计数据真实性。三是严把入退库质量关。推动健全统计原始记录和统计台账，进一步加强入退库管理，严把“入退库”审核关，加强申报材料核实，拟入库企业现场核实达到100%，坚决杜绝不达标单位入库；针对集中开工、招商引资等重点项目，须到现场核实项目施工进展情况，确保固投入库项目质量。

（四）强化监测分析，当好决策参谋。一是深化专题分析研究。紧扣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关注经济社会发展的热点难点问题，组织开展专题调研，认真开展2024年重点统计课题研究，促进统计分析研究能力提升。二是深化高质量发展统计监测分析。以提升精准服务水平为重点，建立经济运行监测分析机制，围绕重点经济指标运行，加强对重点行业、主导产业、龙头企业的动态监测和预警分析。通过月度、季度经济运行分析会等形式，开展统计指标监测分析，及时反映全县经济运行中苗头性、趋势性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对策建议，为县委、县政府当好衡量高质量发展的“晴雨表”，促进高质量发展的“参谋”。三是深化统计公开咨询服务。及时编印《泰宁县统计月报》和《泰宁县2024年主要统计数据》，大力推动政务公开，及时公开重大统计改

革内容和统计公报，增强统计工作透明度；进一步完善统计数据发布制度，及时公布统计资料，让统计资料更好地惠及全社会。

(五)强化统计监督，推进依法治统。一是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开展《统计法》《意见》《办法》《规定》《监督意见》《福建省统计条例》的再学习、再落实，推动省、市贯彻文件举措落地落实，压紧压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工作责任。二是进一步做好督察整改“后半篇”文章。聚焦统计督察重点，对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跟踪督办，持续巩固提升整改成效。全面做好统计督察“回头看”整改迎检准备工作，进一步压实统计工作责任。继续抓好统计造假专项治理自查自纠后半篇文章，着力巩固专项治理成效。三是进一步强化统计执法检查。认真落实统计执法检查工作要求，常态化开展统计执法检查和“双随机”抽查，加大对统计违法案件的查处力度，对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等违反统计法律法规的行为，坚决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4
九、其他收入	20.1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27
十、上年结转结余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0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381.25	支出合计	381.2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381.25	361.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5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59.28	239.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5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21	15.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7	10.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6	16.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81.25	303.25	78.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59.28	231.28	28.0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21	15.2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7	10.2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6	16.06	0.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6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0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361.10	支出合计	361.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61.10	283.10	78.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39.13	211.13	28.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50.00	0.00	5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3	30.4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21	15.21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27	10.2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6	16.06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61.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2.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85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83.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2.97
30101	基本工资	81.26
30102	津贴补贴	37.87
30103	奖金	65.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4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6
30114	医疗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1
30201	办公费	4.38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2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906	大型修缮	0.0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908	物资储备	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4.0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4.0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福建省泰宁县统计局部门收入预算为381.25万元，比上年增加4.7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专项普查项目经费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61.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20.1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81.25万元，比上年增加4.76万元，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专项普查项目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303.25万元、项目支出78.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0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61.10万元，比上年增加7.10万元，增长2.0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专项普查项目经费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

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全县统计事务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501-行政运行 239.1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津补贴发放等人员支出、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办公、差旅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 2010507-专项普查活动 50.00 万元。主要用于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支出。

(三)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43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四)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21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支出。

(五)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0.27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支出。

(六)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0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83.1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3.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9.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4.02万元，比上年减少0.01万元，下降0.25%。主要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福建省泰宁县统计局共设置2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74.46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 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24.46		
	财政拨款:	24.4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切实抓好统计调查监测、预警预判、分析研究,巩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年”活动成果,全力提升统计服务水平,为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坚实统计服务保障,全面完成2022年各类统计调查年报及2023年月报、季报、年报工作。			
绩效 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成本率	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调查率	95%
		质量指标	统计月报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效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下一年提供有效数据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经济普查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50.00		
	财政拨款:	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是 2023 年统计工作的重中之重，县统计局将在超前谋划上下功夫，切实做好五经普相关工作，如经费到位，成立普查机构和“两员”的选调，普查业务培训等，对五经普工作要做到心中有数、思路清晰、有序推进。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成本率	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年全县经济普查率	95%
		质量指标	经济普查验收完成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下一年提供有效数据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福建省泰宁县统计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41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与上年数一致。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福建省泰宁县统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2.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2.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福建省泰宁县统计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